

**华宝信托-安盈双月开放式（A 款）1-14 号
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开放及临时调整浮动信托管理费计算方
式的公告**

尊敬的委托人/受益人：

我司作为受托人发起设立的“华宝信托-安盈双月开放式（A 款）1-14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即将开放，当前业绩核算周期为 2022 年 5 月 10 日（含）-2022 年 7 月 11 日（不含），共 62 天。

一、 申赎日期安排

赎回申请接收日期：2022 年 7 月 8 日

申购申请接收日期：2022 年 7 月 8 日、2022 年 7 月 11 日

具体接收时间为上述当日 9:30-15:00。

委托人/受益人可选择全额赎回或部分赎回所持有的信托单位。
选择部分赎回的，应确保赎回完成后持有的信托单位份数不低于 30 万份，否则视同申请全额赎回。

下一业绩核算周期：

2022 年 7 月 12 日（含）-2022 年 9 月 13 日（不含）

下一开放期：2022 年 9 月 9 日、2022 年 9 月 13 日

下一赎回申请接收日期：2022 年 9 月 9 日

下一申购申请接收日期：2022 年 9 月 9 日、2022 年 9 月 13 日

如遇节假日需调整的，受托人将另行公告。

下一业绩核算周期的业绩比较基准（年化）R=【3.10%】。

业绩比较基准仅为本信托计划计提浮动信托管理费的基准，不代表委托人最终实际分配的收益，也不构成受托人对该等收益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承诺或保证。

二、 临时调整浮动信托管理费核算方式

受托人拟自 2022 年 7 月 12 日起临时下调本信托计划的浮动信

托管理费核算比例，即信托合同 20.4.1 款中：“浮动信托管理费核算日当日本信托计划提取的浮动信托管理费= $Z-Pa \times N \times R \times T / 365$ ”调整为“浮动信托管理费核算日当日本信托计划提取的浮动信托管理费= $(Z-Pa \times N \times R \times T / 365) \times 60\%$ ”。后续如需恢复为信托合同约定的计算方式或做其他调整的，受托人将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

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2022年7月1日